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劉怡青
電話：27208889/1999分機6394
傳真：27593365
電子信箱：edu_phe.24@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松山區民族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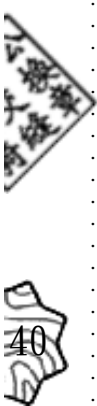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0930207722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武漢肺炎），
學校午餐相關防疫措施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9年2月24日函頒「臺北市各級學校暨教育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防疫教育及工作守則」及109年2月26日召開「因應新冠狀病毒疫情模擬學校午餐暫停供應研商會議」紀錄辦理。
- 二、為減低武漢肺炎擴散風險，學校得視學生用餐情形酌以調整用餐方式如下：
 - （一）加大學生座位間距1公尺以上：倘教室空間較小，得彈性運用活動中心等空間作為用餐地點；倘用餐空間仍有限，得採分批用餐方式執行。
 - （二）自製隔板：供學生於用餐時間使用，減低口沫飛散之機會，惟使用後應確實消毒及清潔隔板。
- 三、學校執行午餐製作、供應、食用時，請落實下列事項：
 - （一）廚房工作人員



- 
- 1、各校應參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定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督促午餐團膳供應廠商，確實清查聘僱人員之餐飲從業人員，若具感染風險對象，請遵照居家自主健康管理規範，暫勿上班，待確定健康無虞始得參與學校餐飲事務，以利疫情防治。
- 2、配合校園防疫措施，並要求從業人員務必於作業前量測體溫、徹底洗手、正確穿戴圍裙、帽子、配戴口罩及手套，並強調生病不上班。
- 3、落實廚房環境清潔及消毒工作。

(二)配膳人員

- 1、打菜工作檯面需以乾淨之抹布擦拭乾淨，並定期消毒。
- 2、打菜作業應專人（如值日生）負責。
- 3、服務前量測體溫、徹底洗手。
- 4、正確穿戴圍裙、帽子、口罩及手套。
- 5、分配食物時不開口講話，不直接接觸食物。

(三)用餐人員

- 1、取餐前先清潔手部且取餐時避免交談。
- 2、學生座位應維持適當距離，且用餐時間不交談。
- 3、學生有二次取餐需求時，請先以75%酒精做手部清潔後再取餐，並不得相互交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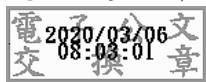
(四)熱食部供餐

- 1、供餐人員與結帳人員儘量分工，避免同一人手部重複碰觸現金與供餐器具。
- 2、取餐前先清潔手部且取餐時避免交談，以維護用餐衛

生及安全。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臺北市非營利幼兒園、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副本：



裝

訂

線

